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5年8月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4日以电话通知、微信通知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孙小明先生为主持人，经全体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书面投票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拟向宝鸡方维同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鉴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现金流较为紧缺，且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进行融资存在较大困难。为贯彻落实公司经营发展方案，保证日常经营正常开展，公司根据目前的融资状况及近期的资金需求，拟向方维同创借款人民币2,000万元，借款有效期为2个月。借款利率参照银行等金融机构同期贷款利率水平及出借人实际融资成本，借款利率（年利率）定为5.00%，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负责办理相关事宜并签署合同文件。

表决结果：6 票同意（关联董事杨智、刘锋、李红回避表决），0 票反对，0 票弃权。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关于拟向宝鸡方维同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4 日